

#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州发展太平镇 450MWp 光伏发电一期 200MWp 项目 EPC 总承包（第二次招标）[项目编号:JG2024-0803]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电力建设第一有限公司	通过	
2	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3	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4	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5	西北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6	山西省安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7	河南四建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:陈工

联系电话:020-37851065

联系地址: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 号发展中心 29 楼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管理部

联系电话:020-37850890

联系地址: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临江大道 3 号发展中心 31、32 楼

招标人: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3 月 11 日

